

**《2019年吸煙(公眾衛生)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
(2020-2021年度會期)**

**政府當局因應 2021年1月19日會議席上
所作討論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**

委員要求政府當局：

- (a) 綜述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("管理局")有關全新煙草產品尋求管理局發出銷售令的銷售前審查機制，並解釋何謂按"改變風險煙草產品"許可令(可以是"緩減風險"許可令及/或"減少接觸有害物質"許可令的方式)而獲管理局許可在市場上銷售的產品；及
- (b) 比較管理局及歐洲聯盟就電子煙及加熱煙草產品所採取的規管措施；及
- (c) 提供資料，說明本港銷售量最高的私煙品牌每包香煙的估計售價。

立法會秘書處

議會事務部 2

2021年2月18日